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社會工作師 林奕汝
電話：(082) 318823#62591
電子信箱：zonal39746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婦字第11300083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371020000A_1130008328_ATTACH1. pdf、
371020000A_1130008328_ATTACH2. ods、371020000A_1130008328_ATTACH3. pdf、
371020000A_1130008328_ATTACH4. odt、371020000A_1130008328_ATTACH5. odt、
371020000A_1130008328_ATTACH6. pdf、371020000A_1130008328_ATTACH7. pdf、
371020000A_1130008328_ATTACH8. odt、371020000A_1130008328_ATTACH9. odt、
371020000A_1130008328_ATTACH10. 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辦理113年強化社會安全網績優人員及團體表揚評選實施計畫一份，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113年1月23日衛部護字第11314600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貴單位有推薦名單，請於113年2月20日前，將推薦資料彙整函送本府承辦人，俾利後續報部審查作業。

正本：金門縣衛生局、金門縣警察局（少輔會）、法務部矯正署金門監獄、本府教育處、金門縣家庭教育中心、金門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、本府社會處（社會福利科）、本府社會處（婦幼社工科）、本府社會處（勞工行政科）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

